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6年单
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地委、市委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地有关住房建设和住房保障、工程建设、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房地产业、勘察设计咨询业、市政公用事业等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提出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对行业实施监管。

（二）推进落实全市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的责任；落实全市公共租赁住房的审核、安置、分配、收费、动态审核；监管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协调相关部门安排中央、省、地政府保障性住房资金并监督实施。

（三）落实中央、省、地住房制度改革的相关政策文件；按照文件落实住房建设政策、房地产产业化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

（四）贯彻落实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定额、行业标准、全国统一定额和省统一定额，执行地区建筑领域的有关规定；按权限审批工程合同；调解全市建设工程造价纠纷。

（五）监督管理全市建筑市场活动；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监管建筑市场准入、工程招投标、工程监理以及工程质量和安全；负责建设工程报建、权限内建筑责任主体的资质审查；

监管全市工程勘察设计、建筑安装、建筑装饰行业；监管建设工程项目的权限内招投标，办理开竣工手续的审批及备案、建设工程竣工结算书备案、监理合同备案、供热许可证（供热面积100万平方米以下，不含100万平方米）核准发证；燃气汽车充装母站、子站、标准站核准；落实上级建筑节能文件。

（六）落实房地产行业管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核发、开发企业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擅自预售商品房的处罚；指导规范房地产市场，贯彻落实上级住房制度改革方针政策；落实上级关于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和文件。

（七）指导城市市政、公用事业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勘察和市政工程测量；负责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监督；指导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建设工程的抗震设计规范的贯彻落实。

（八）参与政府处置突发公共事件中的应急服务和保障；归口管理城市建设档案；做好全市城市供水、排水、燃气、热力、物业等行业的指导工作；监管全市村镇建设、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指导城镇和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及人居环境、生态环境的改善工作。

（九）落实全市建筑节能、城镇减排、指导各类房屋墙体材料革新工作。

（十）加强对城市管理、公用事业、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卫生等行业的城建指导和综合执法的业务指导。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内设机构共4个，包括：

（一）综合业务股

负责机关文电、会务、信息化、安全、保密、信访、档案管理、扶贫、扫黑、财务、劳资、后勤管理工作。负责机关正常运转工作和重要工作的督查。承担政务公开、机关作风、精神文明、党风廉政、固定资产管理、新闻宣传、政策调研、重要文稿起草和应急管理工作。

负责法制、墙改、绿色建筑、行政审批、人居生态环境、应急管理、抗震、工程质量和安全事故处理、专项业务的审计；综合分析全市建筑工作情况，掌握了解建设工程施工进度；负责行业统计信息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的岗位培训、继续教育等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建设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宣传和监督实施，以及行政复议案件的受理。

（二）建筑管理股

指导全市建筑活动,指导和规范全市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监管工程招投标、建筑监理、建筑安全生产、建筑工程质量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并监督执行;审核建筑施工企业以及建设监理、建设工程招投标代理机构的资质;负责指导住宅建成后室内装饰工作;负责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工作;执行、推广和应用国家、省工程建设标准设计;综合指导城镇建设及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抗震设施和附建式人防工程建设;负责权限内项目报建、招投标、施工许可证等相关手续的审批和备案,并监督检查;参与政府处置突发公共事件中的应急服务和保障;组织建筑节能和科技创新政策实施;组织城乡房屋、相关市政工程建设在建筑节能、城镇减排与科技相关领域地方性标准的实施;组织实施建

建筑节能项目和科技项目研发，指导建筑节能技术、产品认证和房屋墙体材料革新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地制定的有关工程造价方面的方针、政策和实施细则；收集产地材料价格信息；负责合同管理，对工程合同的审查批准履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工程结算等工程相关资料收集；负责建筑责任主体资格审查；负责施工图设计文件告知备案审查工作。

（三）城乡市政基础设施

贯彻实施乡村房屋、乡村环境容貌和卫生、乡村内道路、乡村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的建设政策和管理制度；实施乡村危险房屋改造、乡村内道路、乡村生活垃圾处理设施、镇内、林场户内厕所和室外公厕建设工作；指导城镇公园广场、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垃圾、公共停车泊位等工作；实施全省城管综合执法标准规范和流程。指导城市市政、公用事业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负责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监督；指导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建设工程的抗震设计规范的贯彻落实。指导全市城市供水、排水、燃气、热力、城市道路桥梁工作；供热许可证（供热面积100万平方米以下，不含100万平方米）核准发证；燃气汽车充装母站、子站、标准站核准。

（四）住房保障及房地产管理股

指导全市房地产业、住房建设，落实住房制度改革工作；监督执行房地产市场监管、稳定住房价格；落实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推进全市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落实全市公租房廉租住房建设和相关办法，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省、地政府下达有关公租房廉租住房资金的安排；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

划。拟订城镇住房政策、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年度建设计划、分配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配合有关部门提出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资金需求；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核发、开发企业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擅自预售商品房的处罚；落实上级关于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的规章制度和文件。

督促物业服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省、地有关物业管理的法规、政策、文件，对物业服务企业实施监督、指导；对本市的物业管理工作负主体责任；负责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负责成立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对撤销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违法违规的决定和有失公平的管理；依法协调解决物业管理信访事件；结合本地实际，拟定我市物业管理实施细则；指导物业服务企业开展住宅小区创优达标工作；完成市局交办有关物业管理的工作任务；负责住房专项维修资金及其规章制度和文件的落实。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5.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7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0.7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城乡社区支出	1,015.71
五、事业收入	0.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12.13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45.31	本年支出合计	1,108.47
上年结转结余	363.17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108.47	支出总计	1,108.4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108.47	745.31	745.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3.17	363.17	0.00	0.00	0.00	0.00
207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08.47	745.31	745.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3.17	363.17	0.00	0.00	0.00	0.00
207001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08.47	745.31	745.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3.17	363.1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08.47	215.41	893.0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74	69.7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74	69.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59	55.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5	14.1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9	10.6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9	10.6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5.71	122.65	893.06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15.71	122.65	893.06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65	122.65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3.06	0.00	893.0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3	12.1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3	12.1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3	12.1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45.31	一、本年支出	1,108.4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45.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7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0.70
		（四）城乡社区支出	1,015.71
		（五）住房保障支出	12.13
二、上年结转	363.17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3.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108.47	支出总计	1,108.4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08.47	215.41	198.76	16.65	893.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9	0.19	0.19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19	0.19	0.19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19	0.19	0.19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74	69.74	69.7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74	69.74	69.74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59	55.59	55.59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5	14.15	14.15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0	10.70	10.7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01	0.01	0.01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1	0.01	0.01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9	10.69	10.6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9	10.69	10.69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5.71	122.65	106.00	16.65	893.0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15.71	122.65	106.00	16.65	893.06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65	122.65	106.00	16.65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3.06	0.00	0.00	0.00	89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3	12.13	12.1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3	12.13	12.1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3	12.13	12.13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5.41	198.76	16.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83	141.8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3.06	43.06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43.06	43.06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4.60	44.60	0.00
3010201	津补贴	41.28	41.28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3.33	3.33	0.00
30103	奖金	16.78	16.78	0.00
3010301	奖金	7.66	7.66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0.90	0.90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8.22	8.2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5	14.1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8	8.28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7.96	7.96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32	0.3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0	2.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2	0.82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82	0.8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3	12.1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5	0.00	16.65
30201	办公费	0.90	0.00	0.90
30204	手续费	0.01	0.00	0.01
30205	水费	0.33	0.00	0.33
3020501	办公水费	0.33	0.00	0.33
30206	电费	1.50	0.00	1.50
3020601	办公电费	1.50	0.00	1.50
30207	邮电费	0.02	0.00	0.02
3020701	邮电费	0.02	0.00	0.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1	0.00	0.01
30211	差旅费	1.82	0.00	1.82
30213	维修（护）费	0.02	0.00	0.02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0.02	0.00	0.02
30216	培训费	0.35	0.00	0.35
30228	工会经费	1.85	0.00	1.8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8	0.00	8.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	0.00	1.17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	0.00	1.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94	56.94	0.00
30302	退休费	55.59	55.59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201	退休工资	49.12	49.12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6.47	6.47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4	0.94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0.94	0.94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1	0.41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16	0.16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0.25	0.25	0.00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93.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3.06
30208	取暖费	6.20
3020802	专用房屋取暖费	6.20
30213	维修（护）费	7.95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7.95
30227	委托业务费	878.91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93.06	529.89	0.00	0.00	363.17	0.00	0.00	0.00	0.00	
造价咨询费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70.00	2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漠河市建设工程的招标控制价审核项目的造价咨询工作、完成漠河市建筑工程竣工结算审核的造价咨询工作。
专用房屋取暖费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2026年办公用房冬季取暖费
建设项目设计审查服务费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2.00	1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漠河市建设工程的施工图审查工作，结合往年施工图审查项目数量及投资规模进行测算。
网络运行维护费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95	7.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黑龙江省地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维护，广联达软件服务，住建系统视频维护这三个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规划编制经费	漯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建立“城市更新专项规划一片区策划一项目实施方案”的规划实施体系，确保从规划编制到实施落地的一致性。城市更新专项规划负责确定城市更新片区并为片区策划编制提供具体的指引要求，城市更新片区策划负责确定城市更新项目并作为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和实施的依据，确保目标一致、任务传导和路径连贯。	
委托业务费	漯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3.74	73.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5年河东物业车库商服解冻上下水、漯河市城市黑臭水体排查服务项目、漯河市历史建筑普查认定、申请租赁补贴、项目竣工备案复核。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漠河市城市体检、城市更新行动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9.00	0.00	0.00	0.00	49.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漠河市城市体检工作已全面完成，此次体检以城市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精准查找城市建设中的短板弱项与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城市更新找准方向与重点，在此基础上系统谋划城市更新项目，涵盖老旧小区改造、完善城市功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改造、修复城市生态系统等多个领域，将切实推动城市功能完善、人居环境优化与品质升级，助力打造具有北国特色的宜居、绿色、韧性城市。
漠河市楼房维修加固后的房屋安全鉴定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1	0.00	0.00	0.00	3.01	0.00	0.00	0.00	0.00	按照危房解危政策，对已完成维修加固的13栋楼房再次进行安全鉴定，鉴定结果为A/B级判定为安全住房。
园林绿化遥感测评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0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对于漠河市开展绿地采集（分区采集绿地、公园、居住用地等数据）及指标计算（计算建成区绿地率、绿化覆盖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公园绿化活动场所服务半径覆盖率等指标），编制成果专题图及报告；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租房防雷检测验收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85	0.00	0.00	0.00	6.85	0.00	0.00	0.00	0.00	对公租房进行防雷检测
漠河市房屋市政桥建筑安全鉴定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5.00	0.00	0.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漠河市12座桥梁鉴定，其中包含海关街3座、中华北路和人民路各1座，以上5座桥长均为12.0m；潮林路2座，桥长分别为13.0m和18.0m；环城路2座，桥长分别为9.0m和19.4m；漠北公路1座，桥长39.0m；无名小路2座，桥长分别为8.5m和4.3m。
漠河市建筑垃圾专项规划项目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48	0.00	0.00	0.00	0.48	0.00	0.00	0.00	0.00	依据黑龙江省住建厅下发的《关于加强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推进建筑垃圾减量化的指导意见》编制此项规划，总结现状存在问题，进行规模预测，做到源头减量，科学制定建筑垃圾收运体系、处置体系和管理体系，努力建立规范有序、环境友好的建筑垃圾管理、运输和资源化利用体系，提升城市整体环境质量。
漠河市建设工程招标控制价审核项目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02	0.00	0.00	0.00	0.02	0.00	0.00	0.00	0.00	对漠河市建设工程进行招标控制价审核。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漠河市房屋建筑安全鉴定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5.00	0.00	0.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漠河市西林吉镇瑞达小区4#楼安全性及抗震性鉴定，建筑面积:3693m²。漠河市西林吉镇瑞达小区8#楼安全性及抗震性鉴定，建筑面积:3299m²。河东一区18号楼房屋鉴定，建筑面积3500m²。图强镇樱花幼儿园房屋鉴定，建筑面积:1951.32m²。
漠河市城市地下管网和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改造实施方案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0	0.00	0.00	0.00	1.10	0.00	0.00	0.00	0.00	按照省住建厅工作部署，建立完善城市地下管网设施建设协调机制，科学制定计划，系统开展城市燃气老化管道和设施更新改造，供水、供热等漏损治理和老化更新改造、污水及再生水管网设施建设改造、排水防涝设施提标改造、综合管廊建设改造、智慧化建设等。目前正在招标公告阶段。
污水处理厂资产核查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5.00	0.00	0.00	0.00	45.00	0.00	0.00	0.00	0.00	对污水处理厂和管网工程进行财务竣工决算。专项审计漠河中资兴安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金额；审计截止日污水处理厂（非管网工程）和其他固定资产净值金额。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漠河市清源污水处理厂三方运营人工费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10	0.00	0.00	0.00	10.10	0.00	0.00	0.00	0.00	依据现行国家或省级相关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的技术单位，严格按照相关法规或规范要求。进驻漠河市污水处理厂，负责生产指导、隐患排查及工艺优化，确保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及达标排放。
住建行业十五五规划编制情况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00	0.00	0.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为全面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高质量发展，科学制定符合区域实际的住建领域“十五五”发展规划，我单位需开展专题调研、数据收集分析、专家论证、规划编制等工作。
漠河市城镇供热专项规划项目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0.00	0.00	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对漠河市城镇供热进行专项规划。
漠河市城市地理信息平台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1.50	0.00	0.00	0.00	31.5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主要内容为通过整合不同类型的地理信息数据，建立统一的地理信息数据平台，平台提供多种地理信息数据服务，用户可以通过平台进行地图浏览、缩放，对数据库进行检索和查询等操作，生成各类统计图表和报告，实现图上量算、空间分析、管网分析等功能，满足多样化分析需求。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漠河市施工图审查项目（续建）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2.03	0.00	0.00	0.00	42.03	0.00	0.00	0.00	0.00	对漠河市建设工程的施工图进行审查。
漠河市住宅房屋建筑安全体检项目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3	0.00	0.00	0.00	1.23	0.00	0.00	0.00	0.00	对漠河市住宅房屋建筑进行安全体检。
关于建立全区城建档案管理系统费用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9.85	0.00	0.00	0.00	19.85	0.00	0.00	0.00	0.00	为保证大兴安岭各县区使用的工程审批管理系统正常运行，每年系统定期进行升级维护工作。
二林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方案设计	漠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5.00	0.00	0.00	0.00	35.00	0.00	0.00	0.00	0.00	针对二林河沿线约40公顷进行绿化设计，着重分析漠河市现状绿化建设情况以及文化、气候、地理等要素，提出规划远景、目标定位、规划主题、规划策略等，打造文化内涵丰富、城市功能完善、生态环境优良的滨河景观空间。

第三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6年收入预算1,108.4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45.3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45.3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69.80万元，增长98.4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项目增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363.1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7.84万元，下降28.93%。主要变动情况：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性质为财政拨款。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6年支出预算1,108.4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215.4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86万元，增长5.83%。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新考入一名公务员工资支出。

2. 项目支出预算893.0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0.10万元，增长30.76%。主要变动情况：主要为上年结转项目支出。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6.65万元，比上年减少10.64万元，下降38.99%，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标准重新核定。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安排732.1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732.17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6年，本单位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878.91万元，具体为委托业务费经费预算878.91万元。与2025年相比，增加271.49万元，增长44.70%，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多。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减少0.33万元，下降10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定额公用经费标准重新核定。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

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减少0.33万元，下降10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定额公用经费标准重新核定。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一般维

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委托业务费：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